

2022 年青浦区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

普法责任单位（盖章）：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重点宣传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 | 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 |
| | 2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 |
| | 3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 |
| | 4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 |
| | 5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》 |
| | 6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 |
| | 7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 |
| | 8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 |
| | 9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 |
| | 10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 |
| | 1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》 |
| | 12、国务院《信访条例》和《上海市信访条例》 |
| | 13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
| | 14、《上海市终身教育促进条例》 |
| 普法主要对象 | 1、领导干部 |
| | 2、公务员 |
| | 3、行政执法人员 |
| | 4、行政管理对象 |
| | 5、行政执法对象 |
| | 5、社会公众 |

| | |
|----------|---|
| | 6、未成年人 |
| 普法重点工作项目 | 项目一：“学宪法讲宪法”系列活动 |
| | <p>1、普法对象： 教育系统公务员、教职工和学生</p> <p>2、具体工作目标及工作任务： 组织参加教育部、市教委组织的“学宪法讲宪法”系列活动，组织开展“12·4宪法日”主题活动，引导广大青少年学生学习宪法知识、增强法治意识、弘扬宪法精神、维护宪法权威。</p> <p>3、工作进度安排： 九月开始开展线上线下学习活动； 十二月组织“宪法日”主题活动。</p> |
| | 项目二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宣传教育活动 |
| | <p>1、普法对象： 教育系统公务员、教职工、学生及家长、教育培训机构负责人</p> <p>2、具体工作目标及工作任务： 充分发挥法制副校长作用，组织教育培训机构法治培训，组织参加宣传活动和各类知识竞赛，开</p> |

展教育系统教职工的学习活动,保护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,保障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。

3、工作进度安排:

6月起参与上海市中小学生欺凌防治工作

9月起组织公务员、教职工培训

12月起组织开展学宪法活动

.....